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2019年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全部出席。

（一）2019年1月召开会议，与年审会计师就2018年度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工作时间安排进行了协商确定。

（三）2019年3月召开会议，就核销坏账事宜进行了认真了解和查验后，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核销坏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二）2019年4月初召开会议，与年审会计师就2018年年报审计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重点就会计政策变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股权激励计划、内控审计等事项听取了会计师的分析；对事务所2018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及评价。

（四）2019年4月召开专项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五）2019年7月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方案，建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人）（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2019年8月召开专项会议，审议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认为：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2019年10月召开了专项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了意见。

三、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主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等相关事项，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2019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与评价，认为天职国际作为公司聘用的审计机构，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二）审核定期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2018年度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审计委员会在2019年年报编制中的履职情况

1. 确定审计工作时间计划，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报告期结束后，公司审计委员会与负责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审计的天职国际相关负责人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总体计划。此外在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督促其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年报按预约时间完成。

2.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听取经营层年度主要经营状况和财务指标情况等汇报，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基本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相应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审意见后，再次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认为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会计政策与采用的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应用指南及行业的相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有效发挥了监督审查职能，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年4月16日